关于为我公司颁发保税业务批准证书的请示

广西凭祥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：

我公司现已在保税区内开展业务，根据海关相关文件规定，企业在海关进行保税仓储电子账册备案时，须持有保税区管委会颁发的《保税业务批准证》方可在保税区内开展保税相关业务。我公司作为保税区的入区企业，请管委会为我公司开出该证书以促进我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为盼。特此请示，请审批。

广西xx公司

联系人：xxx 137xxxx

202x年x月x日

**备注**：

1. 请用阿拉伯数字填写申请当天的日期，如2022年11月4日。
2. 经办人处，请经办人员手写签上自己的名字，请务必手写签。
3. 联系方式处，请经办人员手写签上有效的联系方式，请务必手写签。若日后联系方式有变，请及时致电审批部门更改。

请填写保税业务批准证书的申请后，带上营业执照复印（加盖公章）和租赁合同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或本人签字并写上联系电话）到中国（广西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崇左片区综合服务大厅（市民服务中心）一楼自贸专窗办理相关手续。

**注意**：请勿随意更改申请模板的格式，若有疑问可致电广西凭祥综合保税区管委会行政审批局，联系电话：0771-8555808 。

附件下载：关于为我公司颁发保税业务批准证书的请示（模板）